

規格清單

組別	項次	品名	說明	單位
1	1	一般規格: 使用者帳號：1-50個	1.具備同一個帳號跨裝置使用(手機版(iOS版、Android)/電腦版)，並提供行動應用程式App，且須具有資訊同步功能 2.提供未經權限認證者無法與通過認證者通訊與傳遞資料功能 3.應具備使用者管理個人及群組通訊錄功能 4.須具備機關通訊錄管理功能，如員工資料管理、權限認證管理等 5.提供首次機關通訊錄批次匯入服務(資料匯入格式廠商提供) 6.提供文字、照片、語音、貼圖等即時訊息服務 7.提供一對一、多人及群組聊天室功能 8.須具備網路一對一語音通話服務 (Voice Over IP) 功能 9.提供Active Directory帳號整合功能(必須加值選購) 10.訊息傳輸內容須經加密	帳號/月
1	2	一般規格: 使用者帳號：51-100個		帳號/月
1	3	一般規格: 使用者帳號：101-300個		帳號/月
1	4	一般規格: 使用者帳號：301-500個		帳號/月
1	5	一般規格: 使用者帳號：501-1,000個		帳號/月
1	6	一般規格: 使用者帳號：1,001個以上		帳號/月
1	7	加值服務： 機關公告	提供機關內部消息發布，公告對象：經權限認證之帳號	套/月
1	8	加值服務： 語音會議室	1.支援三方(含)以上語音通話會議室 2.須包含語音會議室月租費、通話接取費與系統使用費 3.使用本加值服務前，須先採購跨網絡通訊服務	套/月
1	9	加值服務： 視訊會議室	支援三方不包含即時文件分享之即時影像視訊會議室(機關使用者手機應有4G的網路使用環境)	套/月
1	10	加值服務： 跨網絡通訊服務	1.提供網路語音(VoIP)、機關交換機(PBX)與行動通訊等跨系統通訊整合服務 2.本項不包含機關因介接而衍生之通訊設備、電信線路及其他軟體安裝費用	次

規格清單

組別	項次	品名	說明	單位
1	11	增值服務： 機關通訊資料自動更新介接程式	1.提供機關現有通訊錄資料自動更新雲端通訊整合系統之介接API 2.提供整合機關內現有帳號管理系統(LDAP/AD)匯出通訊錄介接API 3.其各機關系統整合方式不同，系統整合費用另計 4.本項不包含機關因自動化更新作業而衍生之硬體購買或軟體開發費用	次
1	12	增值服務： 機關電子郵件整合介接程式	1.提供機關內現有之Web介面電子郵件整合服務 2.需先採購"機關通訊資料自動更新服務" 3.其各機關系統整合方式不同，系統整合費用另計	次

規格清單

組別	項次	品名	說明	單位
2	1	一般規格： 500Mb影音直播放服務 (提供最多500人同時收看)	1. 收看端裝置電腦、手機、平板裝置皆可使用 2. 直播平台可容納同時開播至少2個以上直播頻道及節目 3. 可提供直播影像網頁內嵌式程式碼，整合於機關活動網頁 4. 網路直播時可提供即時聊天室功能(聊天室人數上限須與選購直播放服務相同) 5. 聊天室可設定公開/限定登入/完全不開放之功能 6. 提供管理(編輯、刪除)聊天室內容及留言者之權限，如設立黑名單等功能 7. 直播結束後，可將內容轉成VOD隨選服務，並提供於直播平台重複播放3個月或當觀看網路流量達3TB時，即中止VOD服務。 8. 直播結束提供活動使用場次及人次等分析 9. 現場網路直播單位攝錄之影像訊源串流品質至少達標準清晰度(Standard Definition; SD)等級。 10. 直播檔案儲存格式須符合「9-1-投標須知附件七之一_影視音內容描述(Metadata)標準草案_v2.0」規範	次
2	2	一般規格： 1Gb影音直播放服務 (提供最多1,000人同時收看)		次
2	3	一般規格： 2Gb影音直播放服務 (提供最多2,000人同時收看)		次
2	4	一般規格： 影音直播放服務-提供最多100人同時收看 (單場活動可達 8 個小時(含)以上，每月無使用次數限制)		套/月
2	5	一般規格： 影音直播放服務-提供最多500人同時收看 (單場活動可達 8 個小時(含)以上，每月無使用次數限制)		套/月
2	6	一般規格： 影音直播放服務-提供最多1,000人同時收看 (單場活動可達 8 個小時(含)以上，每月無使用次數限制)		套/月
2	7	一般規格： 影音直播放服務-提供最多2,000人同時收看 (單場活動可達 8 個小時(含)以上，每月無使用次數限制)		套/月

規格清單

組別	項次	品名	說明	單位
2	8	增值服務： 數位直播編碼器	1. 提供網路壓縮品質至少1Mb 數位直播編碼器設備 2. 含監控人員1名 3. 每台編碼器租賃時間：4小時/台 註：為單次選購，未滿4小時，以4小時計算；超過4小時而未滿8小時，以8小時計算(8小時則需選購兩個單位)，依此類推	台/人
2	9	增值服務： 攝影機	1. 含攝影師1名 2. 當勾選攝影機2台以上時，必須勾選「導播機」 3. 含一次免費實地勘查服務 4. 現場網路直播單位攝錄之影像訊源串流品質至少達標準清晰度 (Standard Definition; SD, 720I480)等級 5. 每次攝影工程時間為4小時/台 註：為單次選購，未滿4小時，以4小時計算；超過4小時而未滿8小時，以8小時計算(需選購兩個單位)，依此類推	台/人
2	10	增值服務： 導播機	1. 含導播 1名 2. 每台導播機租賃時間:4小時/台 註：為單次選購，未滿4小時，以4小時計算；超過4小時而未滿8小時，以8小時計算(需選購兩個單位)，依此類推	台/人
2	11	增值服務： 字幕機	1. 含操作人員 1名，可直接在錄影/直播時出現文字或圖檔等效果 2. 每台字幕機租賃時間:4小時/台 註：為單次選購，未滿4小時，以4小時計算；超過4小時而未滿8小時，以8小時計算(需選購兩個單位)，依此類推	台/人
2	12	增值服務： 現場線路	1. 20Mb/5Mb (含)以上臨時點對點傳輸線路 2. 每條現場線路租賃時間:4小時/條 註：為單次選購，未滿4小時，以4小時計算；超過4小時而未滿8小時，以8小時計算(需選購兩個單位)，依此類推	條
2	13	增值服務： API 整合影音直播服務	提供API 整合功能服務，可整合機關係統進行直播。	次

規格清單

組別	項次	品名	說明	單位
3	1	一般規格： HD攝影機雲端視訊行動安控服務	<p>[雲端安控服務規格]</p> <p>1. 即時視訊瀏覽/監看： (1)於PC端，在同一網頁之頁面，可同時顯示1/4/9台攝影機影像畫面，作為即時影像監看之用。</p> <p>2. 影像儲錄： (1)攝影機將拍攝之即時影像透過傳輸網路傳送至雲端伺服器，儲存為標準的AVI或3GP(3GPP TS 26.244)或MP4(ISO/IEC 14496-14)格式視訊檔案。 (2)雲端安控服務資料儲存天數30天。</p> <p>3. 歷史影像調閱/回放： (1)檔案調閱條件包含時間區間、設備名稱等資訊。 (2)可於網頁播放器回放歷史影像。 (3)可將封裝歷史影像檔案，透過 HTTPS 或 SFTP (SSH FTP)安全標準傳輸協定，供遠端電腦下載及存取。 (4)下載之歷史影像檔案可透過VLC Media Player軟體進行回放功能。</p> <p>4. 標準存取介面：裝置清單查詢、裝置資訊查詢、歷史視訊搜尋及歷史視訊資訊查詢等功能之標準存取介面需依循工業局「雲端服務暨巨量資料產業發展計畫」所公佈之「雲端安控服務互通規範」內容。</p> <p>5. 安全存取介面：提供管理介面供管理者開啟/設定白名單資料，僅符合條件之使用者可存取相關資料。</p> <p>6. 使用者介面： (1)提供瀏覽器操作介面，網頁資料採用HTTPS安全傳輸協定，支援Windows7以上作業系統以及其主要瀏覽器執行含影音播放等相關功能，包含：IE(版本11以上)或Chrome(版本57以上)。 (2)當使用者閒置操作時，系統自動停止提供服務，要求使用者重新登入，防止帳號盜用。 (3)允許至少從5個設備登入操作系統。</p>	套/月
3	2	一般規格： 穿戴式攝影機雲端視訊行動安控服務	<p>[行動攝影機載具規格]</p> <p>1. 前端載具規格： (1)HD攝影機:具手持防手震功能，至少30倍光學變焦 (2)穿戴式攝影機:水平視角需大於110度，適合放置於胸口、肩上或配掛於安全帽及戰術</p>	套/月
3	3	一般規格： 360度攝影機雲端視訊行動安控服務	<p>[行動攝影機載具規格]</p> <p>1. 前端載具規格： (1)HD攝影機:具手持防手震功能，至少30倍光學變焦 (2)穿戴式攝影機:水平視角需大於110度，適合放置於胸口、肩上或配掛於安全帽及戰術</p>	套/月

109第六次電腦軟體共同供應契約採購－雲端服務(1090206)

規格清單

組別	項次	品名	說明	單位
3	4	一般規格： 低照度微型攝影機雲端視訊行動 安控服務	頭盔 (3)360度攝影機:具備360度拍攝取像能力，適合應用於全景式監控或直播 (4)低照度微型攝影機:具備微型HD低照度度拍攝取像能力，適合應用於機動佈署應用 2. 行動網路通訊：支援4G LTE無線網路資料傳輸，可採內建或外接通訊模組。 3. 即時影音壓縮： (1)具H. 264 Baseline Profile(ISO/IEC 14496-10)等級以上之視訊壓縮格式，視訊品質至少支援1280x720@15fps以上。 (2)具G. 711或AAC或G. 726音訊壓縮格式。 (3)可即時壓縮拍攝之影音資料，攝影機畫面上可顯示設置之名稱與時間，以利方便管理及偵查時效舉證之需。 4. 即時影像傳輸： (1)具HTTP(RFC 2616)或RTSP(RFC 2326)或HLS (HTTP Live Streaming) 或RTP(RFC 3550)或RTMP(Real Time Messaging Protocol) 通訊協定。 (2)具視訊串流自動調適功能，因應行動網路不穩定頻寬，攝影機須能即時調適並輸出適合之位元率及畫面張數。 (3)可即時透過無線網路傳輸攝影機影像至雲端伺服器。攝影機與雲端伺服器間須透過VPN進行安全資料傳輸。 5. 本機影像儲錄：具安全影音儲存功能，支援本機端影像儲存至SD卡或其他儲存裝置，錄影檔案支援加密，需透過特定工具或密碼才能解開。 6. 網路校時：支援NTP(Network Time Protocol)網路校時協定。 7. 續航力：含內建或外接電池，可提供整體攝影機以及附加模組連續進行影音傳輸監控4小時以上。	套/月
3	5	增值服務： 專人機動佈署與拍攝服務	專人攝影機載具機動佈署與拍攝服務共4小時。 (廠商需先行取得採購機關之拍攝許可授權，才以進行現場拍攝作業) (廠商與採購機關雙方需先行確認驗收條件及拍攝內容，並由廠商提供到場服務簽收單給予採購機關簽收，茲以作為驗收證明)	人/次
3	6	增值服務： 雲端安控服務影像儲錄方式(60天)	資料儲存天數60天。	套/月

規格清單

組別	項次	品名	說明	單位
3	7	增值服務： 雲端安控服務影像儲錄方式(90天)	資料儲存天數90天。	套/月
3	8	增值服務： 定位功能	前端裝置具GPS或其他定位模組，並回傳資訊至雲端伺服器，雲端安控服務可提供定位資訊瀏覽功能。	套/月
3	9	增值服務： 無線網路傳輸模組	無線網路傳輸支援Wi-Fi 802.11b/g/n (2.4G/5GHz)。	套/月
3	10	增值服務： 多網頻寬聚合上傳功能	提供3組4G LTE頻寬聚合上傳擴充模組與功能，可搭配一般規格(項次1至4)之攝影機使用。 (上網門號需由機關自備，任一家國內4G業者均可) 多網頻寬聚合裝置規格如下： 1. 支援4G 900/1800/2600頻段 2. 支援3G WCDMA 2100/1900/850/900頻段 3. 單一網路模組：最大支援下載頻寬100Mbps，最大支援上傳頻寬50Mbps 4. 三組網路模組同時運作：最大支援下載頻寬300Mbps，最大支援上傳頻寬150Mbps 注意：頻寬聚合效果必須大於單一網路模組最高實際傳輸速率，但實際傳輸速率可能因距離、環境、所連接網站之接取頻寬及用戶終端設備等級等因素之限制或影響而降低傳輸速率。	套/月
3	11	增值服務： 電源擴充供應模組	提供額外電源，使整體行動攝影機及其附加模組可額外連續進行視訊監控傳輸達4小時。	套/月
3	12	增值服務： 穿戴式攝影機輔助配件	胸掛式攝影機輔助配掛夾具一具。	套/月
3	13	增值服務： 穿戴式攝影機輔助配件	肩掛式攝影機輔助配掛夾具一具。	套/月
3	14	增值服務： 穿戴式攝影機輔助配件	頭戴/帽戴式攝影機輔助配掛夾具一具。	套/月
3	15	增值服務： 攝影機載具防水防護罩	攝影機載具防水防護罩一具。攝影機載具搭配防護罩可通過IP66防水等級驗證。	套/月

~~規格清單~~

組別	項次	品名	說明	單位
3	16	增值服務： 攝影機載具本機防水升級	攝影機載具更換為本機可防水載具，並可通過IP66防水等級驗證。	套/月
3	17	增值服務： 4G LTE行動網路服務(門號)	提供4G LTE行動網路服務SIM卡門號一張	套/月

109第六次電腦軟體共同供應契約採購－雲端服務(1090206)

規格清單

組別	項次	品名	說明	單位
4	1	一般規格： 與會人數1~100個，單場會議可達24個小時，每月無會議時數限制 (不具備異地備援)	1. 裝置相容性: 支援用戶終端Windows7(含)以上/OS X 10.7(含)以上或iOS 7.X(含)以上/Android4.2(含)以上或H.323(含)以上協定會議室視訊設備。 2. 權限管理: (1)使用者資料管理: 至少包含使用者代碼、使用者名稱、密碼、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2)會議權限管理: 會議安排/修改/查詢/取消會議行程。 3. 會議管理 (1)安排新會議: 含會議名稱/連結等相關資訊與會議密碼。提供定期會議、預約會議及立即會議等會議模式。 (2)選擇與會人員與設備: 可自由選擇邀請與會使用者及其者所使用的視訊終端設備。 (3)會議控管: 至少含以下控管功能 -延長/中止會議: 當會議需提前/延後結束, 可設定提前/結束這場視訊會議。 -加入臨時與會者: 當會議進行中有臨時與會者需加入會議, 可透過系統邀請終端加入會議。 -麥克風/喇叭的靜音控制: 各終端設備可關閉/開啟麥克風與喇叭。 -中斷視訊終端連線: 若某與會者已無須再參與視訊會議, 可控制離席者斷線。 -螢幕畫面的控制: 在視訊終端, 顯示全螢幕及至少可支援到4個(含以上)切割畫面。使用全螢幕時, 自動切換與會者發話者的視訊影像及聲音。 (4)會議使用場次及人次分析: 管理員可總覽會議使用情形, 包含主持人人數、與會者、使用時間等各會議數據分析。	套/月
4	2	一般規格： 與會人數1~100個，單場會議可達24個小時，每月無會議時數限制	4. PC/MAC端共享螢幕: 可共享螢幕桌面或自由選擇視窗, 即時同步顯示畫面至所有與會者。 5. PC/MAC端訊息討論: 可藉由訊息聊天室與其他與會者進行文字訊息交換。 6. PC/MAC端共享電子白板: 可設定共享電子白板功能, 至少需支援文字書寫、彩色繪圖等功能。 7. 行事曆整合: 提供會議預約與行事曆(例如: Outlook、Google Calendar等)整合功能 8. 視訊會議錄影: 會議過程可透過視訊會議設備進行錄影, 錄影檔案可進行下載並於個人電腦播放。 9. 資料安全: 加密所有傳輸資料封包	套/月

規格清單

組別	項次	品名	說明	單位
4	3	增值服務： H.323標準單點視訊會議 主機 (4倍(含)以上變焦鏡頭攝 影機 / 麥克風 / 遙控 器) 租賃	(一) 系統組件 1. 搭配4倍(含)以上變焦鏡頭PTZ攝影機方案:解析度須達720p。 2. 搭配8倍(含)以上變焦鏡頭PTZ攝影機方案:解析度須達1080p。 (二) 通信標準： 1. 通訊標準 H.323。具雙影像(可同步傳輸會議影像與文件資料影像)。 2. 視訊壓縮 H.263、H.264(含)以上。 3. 音訊壓縮 G.711、G.722、G.728、G.719、G.729、AAC-LD (含)3項以上。 4. 視訊會議解析 HD720p(含)以上。 6. 傳送圖框速度：HD720p 可達30fps(含)以上，HD 1080p 可達30fps(含)以上。 (三) 通訊介面： 1. 內建1*10/100/1000 Mbps Ethernet連接介面。 2. 傳輸速率在H.323連線時可達4Mbps(含)以上。 3. 資料傳輸以AES加密。 (四) 視訊、音訊介面： 1. 視訊輸入:1*HDMI，另搭配1*HDMI或1*DVI或1*VGA 2. 視訊輸出:1*HDMI或1*DVI或1*VGA 3. 音訊輸入：Line In (3.5 mm)、1*麥克風介面或3.5mm MIC In、另搭配1*HDMI或光纖音源傳輸(mini-Toslink)輸入埠。 4. 音訊輸出：Line Out (3.5 mm)，另搭配1*HDMI或光纖音源傳輸(mini-Toslink)輸出埠或S端子或Composite端子。 (五) 其他 1. 回音消除功能。 2. NAT轉址功能。 (六) 注意事項 1. 適用機關只用PC/MAC或iOS/Android進行視訊會議或已有符合H.323協定及H.264影像壓縮標準的視訊會議主機(Codec)，原則能與廠商所提供雲端多點控制器(MCU)可相容者，可不用採購此增值選項。採購前請先與合約商確認。 2. 租用視訊會議主機含到場安裝、設定及使用教學服務。 3. 租用視訊會議主機租期最短租期為1年，上述一般規格亦須同步租用至少1年。	套/月
4	4	增值服務： H.323標準單點視訊會議 主機 (8倍(含)以上變焦鏡頭攝 影機 / 麥克風 / 遙控 器) 租賃	(一) 系統組件 1. 搭配4倍(含)以上變焦鏡頭PTZ攝影機方案:解析度須達720p。 2. 搭配8倍(含)以上變焦鏡頭PTZ攝影機方案:解析度須達1080p。 (二) 通信標準： 1. 通訊標準 H.323。具雙影像(可同步傳輸會議影像與文件資料影像)。 2. 視訊壓縮 H.263、H.264(含)以上。 3. 音訊壓縮 G.711、G.722、G.728、G.719、G.729、AAC-LD (含)3項以上。 4. 視訊會議解析 HD720p(含)以上。 6. 傳送圖框速度：HD720p 可達30fps(含)以上，HD 1080p 可達30fps(含)以上。 (三) 通訊介面： 1. 內建1*10/100/1000 Mbps Ethernet連接介面。 2. 傳輸速率在H.323連線時可達4Mbps(含)以上。 3. 資料傳輸以AES加密。 (四) 視訊、音訊介面： 1. 視訊輸入:1*HDMI，另搭配1*HDMI或1*DVI或1*VGA 2. 視訊輸出:1*HDMI或1*DVI或1*VGA 3. 音訊輸入：Line In (3.5 mm)、1*麥克風介面或3.5mm MIC In、另搭配1*HDMI或光纖音源傳輸(mini-Toslink)輸入埠。 4. 音訊輸出：Line Out (3.5 mm)，另搭配1*HDMI或光纖音源傳輸(mini-Toslink)輸出埠或S端子或Composite端子。 (五) 其他 1. 回音消除功能。 2. NAT轉址功能。 (六) 注意事項 1. 適用機關只用PC/MAC或iOS/Android進行視訊會議或已有符合H.323協定及H.264影像壓縮標準的視訊會議主機(Codec)，原則能與廠商所提供雲端多點控制器(MCU)可相容者，可不用採購此增值選項。採購前請先與合約商確認。 2. 租用視訊會議主機含到場安裝、設定及使用教學服務。 3. 租用視訊會議主機租期最短租期為1年，上述一般規格亦須同步租用至少1年。	套/月

規格清單

組別	項次	品名	說明	單位
4	5	增值服務： USB整合式會議視訊設備 (4倍(含)以上數位變焦鏡頭、麥克風與喇叭)租賃	(一) 系統組件 1. 搭配4倍(含)以上數位變焦鏡頭攝影機方案:解析度須達720p(含)以上。 2. 搭配8倍(含)以上光學變焦鏡頭PTZ攝影機方案:解析度須達1080p。 (二) 通信標準 1. 支援H.264(含)以上通訊標準 (三) 通訊介面： 1. USB界面，支援Windows7(含)以上、Mac OS X 10.7(含)以上 (四) 視訊、音訊介面： 1. 麥克風：全向式麥克風，可360度收音，覆蓋範圍3公尺(含)以上	套/月
4	6	增值服務： USB整合式會議視訊設備 (8倍(含)以上光學變焦鏡頭、麥克風與喇叭)租賃	(五) 注意事項 1. 適用機關只用PC/MAC或iOS/Android進行視訊會議或已有符合H.323協定及H.264影像壓縮標準的視訊會議主機(Codec)，原則能與廠商所提供雲端多點控制器(MCU)可相容者，可不用採購此增值選項。採購前請先與合約商確認。 2. 租用視訊會議主機含到場安裝、設定及使用教學服務。 3. 租用視訊會議主機租期最短租期為6個月，上述一般規格亦須同步租用至少6個月。	套/月
4	7	增值服務： API整合視訊會議服務	提供API整合服務，可整合機關系統預約視訊會議服務。	次